

第二章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联合大学（采购人名称）的改善办学保障条件—垡头校区实验动物房改造工程装修工程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改善办学保障条件—垡头校区实验动物房改造工程装修工程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国泰良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89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500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国泰良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20日

